

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文件

宁文体广旅发〔2025〕24号

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关于上报《2024年户户通运行维护项目资金 绩效自评报告》的报告

县财政局：

根据县财政局要求，我局对2024年户户通运行维护项目专项资金使用情况和达到的效果进行了认真的自评，现将《2024年户户通运行维护项目资金绩效自评报告》予以上报，请审查。

- 附件：1、2024年户户通运行维护项目绩效自评表
2、2024年户户通运行维护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3、2024年户户通运行维护项目资金情况统计表

附件1:

2024年户户通运行维护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单位：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公章）

项目名称	2024年户户通运行维护项目		负责人及电话	雷永平13150135097	
主管部门	宁县财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资金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预算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121.1	121.1	10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121.1	121.1		
	省级财政资金				
	市(州)财政资金				
	县(区)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社会资本、上年结转结余资金)				
总体目标 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为了确保全县168204户广播电视户户通长通、久通,使广大群众能够收听收看到优质的广播电视节目。强化舆论宣传阵地,将党和政府的政策传到千家万户,达到减轻户户通用户的负担,方便用户、实惠百姓的目的。		为了确保全县168204户广播电视户户通长通、久通,使广大群众能够收听收看到优质的广播电视节目。强化舆论宣传阵地,将党和政府的政策传到千家万户,达到减轻户户通用户的负担,方便用户、实惠百姓的目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实际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运维站点	=4个	4个	
		户户通运维户数	=168240户	168240户	
		正常播出天数	≥350天	365天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项目完成率	=100%	100%	
		户户通使用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播出准时率	=100%	100%	
		资金支付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价	≤121.1万元	121.1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电视广播发射系统利用率	=100%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水平(定性)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项目满意度(%)	≥90%	96	
		项目管理人员满意度(%)	≥90%	96	
说明	无				

附件2:

2024年户户通运行维护项目资金绩效 自评报告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教〔2015〕527号）、《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甘肃省财政厅关于印发《2023年度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绩效自评方案的通知》通知要求，现将2024年户户通运行维护项目资金绩效自评报告自评结果予以呈报。

2024年户户通运行维护项目安排资金121.1万元（涉及中央财政121.1万元，其中重点项目0万元，一般项目121.1万元，财政奖补资金0万元），采用目标预定与实施效果比较、定性与定量综合分析等评价方法，对项目的投资完成情况、项目实施情况、项目效果进行了全面的评价。

评价结果表明，2024年度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项目自评平均得分为100分，评价等级为优秀。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2024年度我局涉及的项目1个，涉及资金121.1万元，涉及中央财政121.1万元，其中重点项目0万元，一般项121.1万元，财政奖补充资金0万元。为确保项目目标的实施，我局高度注重

绩效目标的建立和完善，对项目实施实行细化、量化，确保项目按序时进度完成。

二、项目绩效目标及完成情况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2024 年度宁县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项目资金投入我局 121.1 万元，涉及项目 1 个，县财政及时将资金下达我局。

2.项目资金执行情况。2024 年宁县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1 个，至目前已完成项目 1 个，完成投资 121.1 万元。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项目资金下达后，我局严格按照《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财教〔2015〕527 号）等相关规定及我县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成立了项目管理领导小组，明确资金支付范围。项目资金由县财政局下达至我局，按照国库集中支付相关管理规定直接支付至实施单位，资金使用规范，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同时，严格执行会计制度，相关会计信息真实、准确、完整、规范，专项资金实行了单独核算。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为了确保全县 168204 户广播电视户户通长通、久通，使广大群众能够收听收看到优质的广播电视节目。强化舆论宣传阵地，将党和政府的政策传到千家万户，达到减轻户户通用户的负担，方便用户、实惠百姓的目的，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规定，做好户户通长效运维工作。项目投入管理规范，项目产出指标完

成率 100%，服务对象满意率 100%，总体自评得分 100 分。

1.投入管理情况。通过全面自评，我局 2024 年户户通运行维护项目立项依据充分，项目申报立项与全县发展规划及需求相结合；项目申报由我局实施，确保了项目审批程序规范、资料完整；投入项目资金总额 121.1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实际支付资金 121.1 万元，支付率 100%。严格执行（宁财发〔2020〕37 号）要求，项目申报、实施、资金管理、绩效评价、监督管理等规范有序。

2.项目产出情况。截止目前，按照项目规划期限，我局应完成项目 1 个，实际完成项目建设 1 个，项目完成率 100%；项目质量合格。

3.项目效果情况及影响力。通过走访及发放群众满意度调查问卷等方式，我县户户通覆盖户数 168204 户，综合满意度达到 100%。

（三）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1.产出指标。2024 年宁县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安排我局实施项目 1 个运维户户通户数 168204 户，强化舆论宣传阵地，将党和政府的政策传到千家万户，达到减轻户户通用户的负担，方便用户、实惠百姓的目的，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规定，做好户户通长效运维工作。户户通运行率为 100%。

2.效益指标。强化舆论宣传阵地，将党和政府的政策传到千家万户，达到减轻户户通用户的负担，方便用户、实惠百姓的目的。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我局 2024 年户户通运行维护项目，资金及时足额到位，管理制度健全且得到了有效执行，最大限度的发挥了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未偏离绩效目标。

四、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经对 2024 年户户通运行维护项目绩效自评，我局项目自评评分为 100 分，评价等级为“优秀”。

（一）设施设备明显完善。项目实施后，改变全县户户通设备陈旧落后的局面，广大群众可以更加方便地享受乡文化机构提供的公共文化服务。

（二）服务能力明显提高。通过深化改革，加强队伍建设，使乡文化机构综合服务能力明显增强，在丰富农民群众文化生活，宣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等方面发挥重要作用。为广大农民群众提供数字化文化信息服务。

（三）文化事业持续发展。项目实施后，全县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将更加完善，广大农民群众的基本文化权益得到有效保障，政府公共文化服务能力进一步增强，农村文化建设进一步加强。

五、项目亮点及特色

通过绩效自评，我局 2024 年户户通运行维护项目管理规范，具有以下特点：一是严格入库审核，确保真实准确。按照要求详细统计户户通用户数，按照时间节点上门对户户通进行维护。二是强化项目监管，提升资金绩效。当年项目资金下达后，依据项目实施方案，我局与宁县网络公司签订户户通运维协议，明确户

户通运维责任。户户通运维结束后，通过国库集中支付方式将项目资金支付至宁县网络公司账户，确保了项目资金的安全有效。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目前农村文化建设资金及较少，为满足户户通正常的运行、本着可持续发展的原则，加大维护和党媒声音的传播，因此，建议上级财政加大对我县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基础设施设备运行、维护管理经费的投入。

